

北京星昊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2023 年股权激励计划分配情况表

(一) 限制性股票：

姓名	职务	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万股）	占授予限制性股票总数的比例	占目前总股本的比例
殷岚	董事长	1.00	0.64%	0.01%
于继忠	董事、总经理	1.00	0.64%	0.01%
温茜	董事、副总经理、 董事会秘书	1.00	0.64%	0.01%
张明	董事、副总经理	1.50	0.96%	0.01%
吴浩	董事、财务总监	1.50	0.96%	0.01%
核心员工（86 人）		118.80	76.15%	0.97%
预留		31.20	20.00%	0.25%
合计		156.00	100.00%	1.27%

注：上表中部分合计数与各明细数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如有差异，系以上百分比结果四舍五入所致。

(二) 股票期权：

姓名	职务	获授的股票期权数量（万份）	占拟授予股票期权总数的比例	占目前总股本的比例
殷岚	董事长	100.00	8.46%	0.82%
于继忠	董事、总经理	100.00	8.46%	0.82%
温茜	董事、副总经理、 董事会秘书	100.00	8.46%	0.82%
张明	董事、副总经理	30.00	2.54%	0.24%
吴浩	董事、财务总监	40.00	3.38%	0.33%

核心员工（66人）	579.00	48.98%	4.72%
预留	233.00	19.71%	1.90%
合计	1,182.00	100.00%	9.64%

注：上表中部分合计数与各明细数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如有差异，系以上百分比结果四舍五入所致。

二、授予激励对象名单

2023年股权激励计划授予的激励对象名单

序号	姓名	类别	序号	姓名	类别	序号	姓名	类别
1	殷岚	董事、董事长	32	李珊	核心员工	63	梁雪云	核心员工
2	于继忠	董事、总经理	33	张曼	核心员工	64	吴燕娟	核心员工
3	温茜	董事、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	34	张帆	核心员工	65	蒋铭	核心员工
4	张明	董事、副总经理	35	郑贤贤	核心员工	66	吴基鑫	核心员工
5	吴浩	董事、财务总监	36	高玲霞	核心员工	67	周晖	核心员工
6	武桂辰	核心员工	37	贾曼谱	核心员工	68	朱琼瑶	核心员工
7	蔡云松	核心员工	38	李向阳	核心员工	69	刘成	核心员工
8	于正芳	核心员工	39	康洁	核心员工	70	马丽	核心员工
9	马永刚	核心员工	40	高建平	核心员工	71	岑立济	核心员工
10	高仁泽	核心员工	41	王丛娟	核心员工	72	匡建华	核心员工
11	张翠娥	核心员工	42	任亚磊	核心员工	73	陈志伦	核心员工
12	陈伟	核心员工	43	高莹	核心员工	74	敖志通	核心员工
13	范宇宁	核心员工	44	张硕	核心员工	75	张国华	核心员工
14	化宇	核心员工	45	高华	核心员工	76	钱锦花	核心员工
15	杨国利	核心员工	46	崔娜娜	核心员工	77	罗淋晓	核心员工
16	胡胜男	核心员工	47	安明月	核心员工	78	朱建梅	核心员工
17	梁艳	核心员工	48	侯孟祎	核心员工	79	林宝玲	核心员工
18	郭金涛	核心员工	49	沈梦婷	核心员工	80	关有弟	核心员工
19	孙新蕾	核心员工	50	赵磊	核心员工	81	罗晓东	核心员工
20	蔡亚亚	核心员工	51	史云霞	核心员工	82	龚静	核心员工
21	刘波	核心员工	52	程泽慧	核心员工	83	刘建芬	核心员工
22	韩啸博	核心员工	53	董世聪	核心员工	84	林小燕	核心员工
23	王珊	核心员工	54	崔荣飞	核心员工	85	卢思源	核心员工
24	修勇	核心员工	55	陈继航	核心员工	86	郑锹豪	核心员工
25	张俭	核心员工	56	梁庆涛	核心员工	87	蔡靖	核心员工
26	潘铁成	核心员工	57	郭丽淼	核心员工	88	罗一字	核心员工
27	崔雅华	核心员工	58	王宇斌	核心员工	89	钟云	核心员工
28	李伟春	核心员工	59	谷振磊	核心员工	90	石成国	核心员工
29	任林林	核心员工	60	李小安	核心员工	91	王郁枫	核心员工
30	朱珂	核心员工	61	黄炼昌	核心员工	92	徐立国	核心员工

31	武晓梅	核心员工	62	孟范龙	核心员工	93	张金文	核心员工
----	-----	------	----	-----	------	----	-----	------

注：上述核心员工目前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向公司全体员工公示后，由公司监事会对公示情况发表明确意见并提交公司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北京星昊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9月28日